

媒體改造運動的語藝策略分析

- 以「無盟」的「公共化」論述為例

王靖婷*

《摘要》

由學術界的知識份子集體組織而成的「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其行動雖然未能達成媒體改革目標，但是運動本身已具有相當程度的示範意義。因此，本文即從社會運動的語藝批評觀點，分析「無盟」的運動語藝策略。研究結果顯示，由於「公共化」在台灣是一個陌生且抽象的概念，因此運動必須面對如何建立論述合法性的語藝困境。「無盟」雖然採取「改變受眾認知」、「連結」以及「超越」的語藝策略、運用正反並陳、邏輯推理的理性訴求，以及透過遊說、參與政策討論會議、撰寫研究報告、發表文章、至各地舉辦座談會或講演等方式來推行「公共化」的理念，但是這些策略仍有其侷限之處。首先，「無盟」採取的語藝策略僅能達成初步的說服功能，無法完全回應此困境。其次，「無盟」的語藝策略並沒有隨著不同的目標受眾而調整，且訴求的價值與受眾的連結性並不高。第三，「無盟」的論述多使用邏輯辯證的學術書寫方式來表達，並不適合用於一般社會大眾，也無法達到情感說服的效果。有鑑於「公共化」路線的媒體改造運動仍在進行當中，本文希望藉此分析能提供從事媒體改革運動的相關人士或團體在運動語藝策略的擬定與運用上的參考依據。

關鍵字：公共電視、社會運動語藝批評、媒體改造運動、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

* 王靖婷現為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研究的研究生。Email:rola.run@msa.hinet.net

壹、研究動機與目的

我們不再容忍！

我們是「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無盟）的成員，在此與支持媒體改革理念的各界朋友，對於陳水扁總統與執政黨，一再延宕實踐無線電視公共化等媒體改革的承諾，表達嚴重的抗議。

---「無盟」對陳總統與執政黨延宕媒體改造承諾的聲明，2002年10月10日

2001年11月19日，「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以下簡稱「無盟」）成立。這是台灣第一個以傳播學術社群為主的媒體改革運動團體（林麗雲，2003），聯盟的總召集人為政大新聞系馮建三教授，成員則來自21所大學院校、117位傳播學界、實務界人士及學生等。他們致力於媒體結構的改革，並以「反對徹底私有化、臺視華視公共化、中視民視專業化、無線電視民主化」為主要訴求，積極展開推動「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以下簡稱「公共化運動」）的行動。

成立後的「無盟」主要有兩個行動方向。他們一方面從結構制度面著手，包括積極參與研考會、新聞局的電視結構改革、數位化、公共化等研究報告，拜會各黨團及立委、新聞局、台華視等；另一方面則同時參加各型電視、廣播節目、通俗及學術講演與座談會，在報章撰文，發行電子週刊等，希望能引起社會大眾對「公共化」理念的注意及認同。「無盟」推動「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的努力雖然曾經使得媒體「公共化」的議題進入政策論辯的階段，但那只是曇花一現的假象。在各界對「公共化」論述的質疑、扭曲，甚至是污名化的壓力，以及政府因為此壓力而採取延宕媒體改造承諾的保守態度下，媒體改革的政策討論終於陷入停滯不前的狀態。於是，「無盟」決定在2002年10月10日，以「抗議」的方式宣告解散，重新進行組織的轉型與再出發。解散後的「無盟」成員，除了針對這段時間的運動策略進行內部的檢討之外，也體認到媒體改革運動是一個長程與動的過程，因此將「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重新轉型，改名為「媒體改造學社」，並將成立宗旨擴大為「改造台灣

媒體結構、提升全民媒體素養、保障傳播從業人員工作權、健全本土傳播生態」，繼續推動「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

雖然「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仍持續進行當中，且媒體改造運動是一個長期、動態的歷程，很難用短期運動目標是否達成來論定成敗；不過，為了辯證的需要，我們仍可以說，以短期結果來看，「無盟」的行動並未成功達成其運動目標，也就是未能達到運動希望能改變台灣廣電結構與制度的目標。林麗雲（2003）根據親身參與「無盟」的經驗，從運動者的角度去回顧與反省整個實踐歷程後指出，「無盟」未能在短期內改變廣電政策與制度，主要原因是受到政治場域與媒體邏輯的限制（林麗雲，2003：163）¹。本文認同林麗雲的觀點，一個社會運動不可能存在於真空狀態，它必然會與政治、媒體、社會之間有著交互作用的關係，因此行動可能會受到情境的限制；然而本文亦認為，除了外在結構會影響到運動成敗之外，社運團體本身的策略運作是否得當亦可能是原因之一。

任何一個社會運動之所以會出現，必然是對現存體制或現象有所不滿，因此在成立之初或準備對外發聲之際，通常得先建立一套不同於以往的真實與社會的運動論述，以激起聽眾對現狀產生質疑，進而爭取群眾對運動支持的機會。此時，運動即面臨一個如何提出新價值、新思維的語藝困境（陳雅惠，2001）。等到運動團體站穩腳步或建立存在的正當性之後，接下來便是進入到動員行動、乃至於維持社會運動的階段。上述這些階段（即成立、發展、維持或結束）可能是線性的發展關係，也可能是同時並進的狀態，又或者只出現某一個階段。但是不論開展的順序如何，不同階段的實踐策略皆與運動者如何運用語言符號有相當密切的關係。語藝學者 Cathcart（1972）便指出，運動必須依賴語言（包括口語、非口語）來形塑或召喚他人的認同；Stewart 也認為社會運動在根本上是依賴著語藝去喚起或抵抗改變的需求（Stewart, 1982）由此可知，社運團體採取何種語藝策略作為行動的實踐對運動而言亦佔了重要的位置。

基於上述的背景，以及筆者意欲探究為何「無盟」行動未能達到目標的動機下，本文即以「無盟」為研究對象，從社會運動的語藝批評觀點來分析「無盟」推動「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的語藝策略。本文主要關注的問題如下：

「無盟」及其「公共化」訴求所面對的語藝困境為何？這部份主要分析「無盟」與社會情境間的互動關係，以及間接造成運動難以伸展的外在可能原因。關注的問

¹ 該文主要是採取結構與行動者的分析途徑，關注外在場域結構如何對行動者設限，而行動者又如何採取行動來回應的一個動態過程。

題包括：「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形成的基礎為何？在此基礎上，「無盟」及其所主張的「公共化」訴求面臨哪些語藝上的困境？

「無盟」行動採取什麼樣的語藝策略？這部份是檢視「無盟」在面對上述的語藝困境時所採取的語藝策略，包括：「無盟」的基本訴求為何？運用哪些宣傳管道？目標受眾為誰？在運動過程中採取什麼樣的語藝策略與言說方式？面對不同訴求對象時，「無盟」如何進行策略及手法的轉化與調整？

「無盟」的語藝策略應如何評估？根據前兩個部份的分析結果，本文接下來討論的焦點為：「無盟」的語藝策略與其訴求對象之間的連結性如何？這些策略手法是否適當？可能的侷限之處有哪些？

貳、文獻探討

一、媒體改革運動

(一) 媒體改革運動在台灣的發展

台灣的媒體改革意識早在日據時期便已萌芽，當時主要的媒體改革活動，多透過創辦新媒體，如台灣（新）民報系統（1920-1944），來作為爭取發言權的開始（馮建三，2002）。而自1950年代國府接收並實行高壓統治策略之後，反對威權統治的政治異議者則透過各種管道，例如創立異議報刊（1950-1988）、另類電子媒體（1984-1994）地下電台（1990-1994）等來反對、挑戰官方的媒體控制。由於台灣社會長期處於國民黨政府威權統制的情境脈絡，即使1987年解嚴後政治環境獲得鬆綁，但實質的控制權仍掌握在國民黨手中，因此台灣媒體改革運動多附屬於政治反對運動之下，並以反對威權政對新聞媒體的政治控制為運動訴求（管中祥、劉昌德，2000；林麗雲，2003）。

相對於反抗政治力量介入媒體控制的運動聲浪，來自於媒體內部對新聞控制的反對團體則出現於1988年媒體解禁之後，包括個別新聞工作者的自覺與產業工會運動（1988），新聞記者協會（1994）以及全國大眾傳播業工會聯合會等組織（1994）等。這些集結、組織並發動運動的成員多以新聞從業人員為主，他們主要反對資本主義商業力量（如報老闆）對新聞自由的內部控制，因此這類的媒體運動也可算是勞工運動的一環（管中祥、劉昌德，2000）。

至於由學術界與社運界所發起的媒體改造運動，則遲至 1990 年代的 公共電視法 立法運動才算正式揭開序幕²。此後陸續出現關切媒體議題的運動團體，如「傳播學生鬥陣」(1994)、「黨政軍退出三台聯盟」(1995)、「公共媒體催生聯盟」(1996)等，並分別以要求政治或商業力量退出媒體為訴求來推行相關的媒體反對運動(管中祥、劉昌德，2000)。然而，在國民黨掌權的政治環境下，這些運動皆未能獲得官方正面具體的回應，使得運動最後多為無疾而終。

(二)「無盟」及「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

2000 年 3 月，台灣實行第二次的總統民選。這次的選舉讓台灣的政治生態作了一次徹底洗牌的動作，也將媒體改造運動的議題重新帶回政治討論的舞台上。當時，多位長期關注媒體改革運動的傳播社群成員，繼公視正名運動之後，為了進一步推動媒體改革的進程，以及實現推動公集團電視的媒體改革理念，便在民進黨總統競選團隊邀稿下，為他們撰寫《傳播政策白皮書》。選後，這些成員隨即組成「落實及監督新總統傳播政策聯盟」，要求新政府實踐競選承諾，並定下「台視華視公共化」的階段性改革目標。沒多久，新聞局便在成員的壓力下組成「無線電視台總體政策及結構改造專案小組」，正式將「公共化」的議題帶入政策討論之中。然而，「公共化」的論述進入政治場域後立即受到各界的質疑，特別是提出「釋股」及「私有化」主張者。這些質疑聲浪直接間接地迫使新政府在媒體改造政策的行動趨於保守，甚至開始採取延宕策略(管中祥、劉昌德，2000；管中祥、魏玟，2000；林麗雲，2003)。

面對各界對於「公共化」論述的質疑，以及支持「私有化」聲音的強大壓力，上述具有媒體改革意識的傳播社群成員決定推動「無視電視公共化」的社會運動，並成立「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以「反對徹底私有化、台視華視公共化、中視民視專業化、落實電視民主化」的四大主張為訴求。成立後的「無盟」一方面積極拜會新聞局、各黨團立委、台華視等，一方面則在學術期刊上積極發表「公共化」的論述，同時在各報章雜誌上刊登文章，除了向社會大眾闡述理念外，也試圖開創大眾媒體的公共論辯空間(林麗雲，2003)。

² 1992 年，政治大學 18 位傳播學院專任教師即聯名發表 我們期望公視實至名歸 公開信，呼籲回歸公共電視的公共服務獨立自主的精神。隔年 3 月，部分政大、輔大、淡江與文化大學的傳播系所學生，組成「學生公視立法觀察團」，以跨校結盟和國會遊說方式，關切並企圖改善公視立法的惡質情勢。同年 6 月 20 日，馮建三等人共百餘名，組成「公共電視民間籌備會」，以組織運動方式介入公視立法，而「學生公視立法觀察團」也以學生代表身分投入，並在校園內宣傳理念、組織讀書會和吸收成員(管中祥、魏玟，2000:49-50)。

2001年10月29日，新聞局首次提出要將台視、華視公共化的政策目標，但話題隨即沉寂，直到12月中旬發生林重謨與陳文茜的口角風波事件，才再度掀起公共化議題的討論。然而隨著口角事件的愈演愈烈、各界對於政黨軍退出三台後，究竟該朝私有化抑或是公共化的討論，開始出現非理性的、泛政治化的唇槍舌戰，再加上媒體報導立場的偏頗與轉向，使得公共化議題被貼上負面標籤，而媒體改革政策也陷入停滯不前的狀態。「無盟」在體認到場域的不利限制後，決定採取「轉型」策略，並將「解散」製造成「抗議事件」，希望藉著最後的奮力一擊，迫使政府給予實踐承諾的正面回應（林麗雲，2003）。可惜的是，這次的行動雖然成為媒體新聞報導的話題，但是在促成政策執行的力量上仍然力有未逮。

以上是「無盟」發展歷程的簡單描述。如前所言，台灣早期的媒體改革運動多與政治運動有密切的依附關係，直至1990年代開始才逐漸形塑出媒體運動的獨立運作與相對自主性，而「公共化運動」的形成與「無盟」的發聲位置便是建立在此一基礎上（馮建三，2002）。「無盟」的終極目標是改變台灣長期以來被政治力、商業力滲透而扭曲的媒體結構，並希望藉由「公集團電視」的誕生發揮經濟規模的效用，提升台灣電視產業的水準。不過，「無盟」踏出的第一步即遭遇到論述上極大的壓力與挑戰，而此語藝困境極可能影響到未來運動的發展方向與持續性；因此，本文即從社會運動的語藝批評觀點，來檢視「無盟」行動的語言策略。

二、社會運動的語藝批評研究

自1923年Cornell大學的公共演說系在其大型革命運動研究的建議中提到社會運動可從語藝批評的觀點切入研究開始，運動語藝便成為研究社會運動的一個新取徑（Wilkinson, 1976）。早期的運動語藝研究，主要援引歷史學、社會學等學門的理論觀點，並且傾向以單一演講或個別演說者為分析對象，將焦點放在微觀的、個別의 文本分析上，而非關注社會運動的整體脈絡與外在情境的影響。1952年，Griffin指出歷史運動的語藝研究應突破傳統視野，將運動放在更鉅觀的歷史脈絡，來呈現社會運動的整體，找出運動特有的語藝規則（Griffin, 1952）。此為社運語藝研究發展的第一個轉折點。1960年代以後，社運語藝的研究隨著社會運動的蓬勃發展而有明顯的成長，研究途徑亦擴展至歷史取向、社會學取向、以及社會心理學等。

然而，不論採取哪一種理論觀點或途徑切入社運語藝研究，研究者皆須面對「如何界定社會運動」的問題。歷史取徑的社運語藝研究傾向將運動視為是線性發展的

歷史事件，其關注的焦點是運動本身，語藝則是運動中的一個面向；因此，研究的目的是試圖從運動中找出可被推論（generalize）的語藝模式、類型或規則（Griffin, 1952；Smith, 1980；Andrews, 1983）。社會學或社會心理學的運動定義關注的是社會運動中的集體（個人）行為、此行為與社會的互動關係，以及運動如何運用語藝來影響、改變既存機制以達成運動目標。在此定義下，研究主體是社會運動中的集體（或個人）行為，而語藝只是運動執行某些功能的條件或工具（Simons, 1970, 1972；Cathcart, 1972；Smith, 1980）。從以上的討論可知，在歷史及社會科學取向的運動研究裡皆將社會運動視為研究的主體，而語藝理論所扮演的只是工具性、附屬性的角色而已。

1972年，語藝學者Cathcart在其發表的“New approaches to the study of movements: Defining movements rhetorically”文章中指出，從歷史學或社會學的角度來定義運動語藝，不但有其侷限性與理論適用性的問題³，還會使得研究者不知道如何去辨識運動、界定運動，也不知道什麼是運動語藝研究應該關注的焦點，因此他建議從語藝學的角度出發，重新檢視運動語藝的本質、以及運動語藝在社運研究中的位置，並期望能進一步建構出社會運動的語藝理論。Cathcart捨棄藉助其他學門而從語藝本身來定義運動的作法，讓社運語藝的研究逐漸跳脫過去的依附情形，也發展出語藝視野的社會運動研究途徑（Cathcart, 1972）。

Cathcart認為，社會運動的語言策略是人們察覺到社會運動存在的重要核心要素。因為社會運動必須依賴語言來召喚他人的認同，因此運動的本質是語藝的；而藉由分析運動者、既存機制以及公眾三者之間的「辯證的緊張關係」，我們得以確定運動的發生。所謂的「辯證的緊張關係」，主要來自於對立的語藝（Confrontation rhetoric）形式。根據Cathcart所言，一個社會運動存在著兩種語藝形式，一是管理的語藝（managerial rhetoric），一是對立的語藝（confrontational rhetoric）。前者主要運作在共同的價值信仰上，是一種認同的語藝形式，也是社會運動對內所採用的語藝形式；後者則指挑戰對抗既存系統、價值的語藝，是對外的語藝形式。對立的語藝必定包括挑戰者（即運動者）與答辯者（counter rhetors，通常是既存機制）兩種角色，而只有當挑戰者所採取的語言策略，與答辯者的語言策略產生衝突（特別是道德上

³ Cathcart 批評歷史學的定義：1.將運動視為「過去發生事件」太過狹隘；2.從線性角度看運動會忽略運動的循環特性；3.研究者並無法為運動作明確的歷史和語藝的區分。而社會科學的定義則會使得研究者無法判斷哪些才是集體行為，哪些不是。此外，社會科學也忽視社會體系的動態特性（Cathcart, 1972）。

的衝突)並引起辯證性的參與,使得人們認知到該群體是在體制外尋求改變,此時社會運動才算正式誕生。因此,Cathcart 特別強調社會運動不能脫離這種辯證關係而存在(Cathcart, 1972; 1980; 1983)。

在 Cathcart 提出語藝分析的新取徑不久,另一位語藝學者 Wilkinson 即進一步延伸、修正 Cathcart 的論點。他同意從語藝觀點界定運動,但認為不應完全放棄歷史學與社會心理學的定義。有鑑於此,Wilkinson 即將運動語藝定義為:「社會運動是既存社會裡一個較大(significant)的聲音所提出的語言策略,會共同經驗一種隨道德衝突而加溫的辯證緊張關係,目的在煽動並誘使他人與之合作,以影響、改變既存機制」(Wilkinson, 1976)。Wilkinson 的定義可從幾個面向加以探討。首先,每一個社會運動本質上都是一種語言策略。社會運動不只是一種「動作」(motion),更是人類使用(或誤用)符號的「行動」(acts),也就是語言策略的使用行為;而這些策略總是在某段時間內、在社會中發生,因此使得運動具有「歷史」及「社會學」的現象。然而,從人類、語言及運動的本質來看,所有社會運動的本質都是語藝的。其次,「社會裡較大聲音」中所指的「較大聲音」(significant),並不是指運動的規模大小,也不表示一定要找成功的社會運動;而是指只要運動呈現出一種語藝風格,一種能讓人們瞭解此運動的可能性,便是值得研究的對象。而所謂的「聲音」(vocal)也不必然只有語言詞彙,亦應包括所有的符號。此外,由於運動是發生在社會之中,因此它必然是針對既存機制的質疑及挑戰。第三,「隨著道德衝突加溫的辯證緊張關係」是運動得以成形的關鍵要項,而其中又必須包括運動的兩個「基本特性」:要有一定數量的成員以及維持一段時間。第四、煽動(agitation),指的是一種有別於體制內正常的推論性說服工具的運動語藝策略。第五、誘使他人的合作。第六、達成運動的目標,即改變既存機制。

Cathcart 與 Wilkinson 的定義,將語藝在運動研究的定位與角色,從以往將語藝看作是運動達成目標的手段之工具論觀點,轉移至探討語藝本質的認識論面向上;而他們所建構的理論架構亦為後進研究者提供了一個得以辨識社會運動語藝特質的具體原則(Bernard,1983)。

參、研究方法

一、架構與方法

有關社會運動語藝批評的實踐，有許多可切入分析的研究主題及理論觀點，這些主題根據研究者所關注的焦點不同大致分為：領導者的語藝、建立正當性的語藝、說服的語藝、抗議的語藝、抗拒社運或控制的語藝以及運動音樂的語藝功能等。由於本文所關注的是「無盟」推動「公共化運動」時所面臨的語藝困境、以及如何運用語藝策略來說服目標受眾並尋求社會支持的問題，因此將以社會運動語藝批評中，有關說服功能的語藝理論為分析的依據。本文的分析架構包括三個部份：「無盟」面對的語藝困境、「無盟」回應此困境的語藝策略，以及對此回應策略的評估。語藝困境屬於外在情境的分析，此部份將以蒐集、整理並分析與文本相關的資料的方式進行。分析語藝困境的目的除了探討論述產生的情境之外，並可作為後續評估「無盟」在該情境下所採取的語藝策略有效性的基礎。語藝策略的運用及評估則屬於內在的文本分析，這部份則採用語藝學者 Stewart 所提出的五種語藝說服功能為分析方法。

Stewart (1980) 提出的語藝說服功能架構，植基於 Simons (1970)⁴、Leathers (1972)⁵、McGee (1975)⁶ 等人從社會學取向的功能觀點所進行的社運語藝研究之成果發展而來的，其目的是希望藉由功能論觀點的分析途徑，能超越、突破自 Griffin 開始便一直獨領風騷的歷史觀點研究方式，以提供社運語藝研究一個更為鉅觀且更具普遍性的分析視野。功能論觀點的社運語藝研究認為，社會運動必須執行某些必要的功能使其得以成立、發展並促成社會變遷，因此，功能對於促進或維持社會運動而言是不可或缺的過程。而從 Simons 等人的討論可知，研究者在進行運動研究時，必須關注三種社會運動語藝功能，分別為：動員、運用外在的影響力，以及對反挫勢力的對抗。由於這三個功能在運動論述中皆須透過語言的說服來完成，因此 Stewart 認為語藝是社會運動執行這些必要功能的方法 (agency) (Stewart, 1980)。

此外，Stewart 亦指出：功能取徑的語藝批評工作並不只是將運動執行各種功能的語言技巧作分類，而是要去發現社會運動的發言者如何訂定策略和戰術。研究者可以藉由以下問題的發問來獲得可能的解答 (Stewart, 1983)：

⁴ Herbert W. Simons (1970) 從功能論的觀點分析社運領導者使用的語藝行為模式、社運語藝必須具備的要件，以及這些模式經常會面臨到的問題 (Simons, 1970)。

⁵ Dale G. Leathers (1972) 觀察 John Birch Society 後發現到：語藝策略「對於維持團體內的凝聚上具有高度的功能」(轉引自 Stewart, 1980)。

⁶ Michael McGee (1975) 在 "In Search of 'the People': A Rhetorical Alternative" 一文中指出，「分析語藝文本不應只關注於內在的說服、操作技巧，而應分析語藝功能」(引自 Stewart, 1980)。

1. 不同類型的社會運動如何訂定策略和戰術？
2. 針對不同的目標受眾，社會運動如何改變策略與戰術？
3. 當語藝情境改變或是發生突發事件時，社會運動如何改變策略與戰術？
4. 當面對運動內部和外部的不同程度的反對聲音時，社會運動如何改變策略與戰術？
5. 當運動發展到不同階段，且最後因為時間過長、受到壓制、失敗或未能組織化等因素而宣告終止時，社會運動如何改變其策略與戰術？

在指出語藝功能取徑對運動研究的重要性，以及建議研究者幾個可探討的問題及面向後，Stewart 並進一步提出用來觀察社運語藝說服功能的架構。此架構強調的是語藝改變目標受眾認知的說服功能，他並整理出一般性的原則以及依個案而定的特殊技巧。共有五個可觀察的面向，茲分述如下：(Stewart, 1980; 1994)

1. 改變目標受眾對歷史的認知：當運動開展的過程中（特別是運動剛形成的初期），目標受眾可能並未察覺到問題、拒絕相信問題存在、認為運動並不須要採取激烈的行動，或者對於未來感到樂觀。因此社會運動必須運用各種手法、訴求，來改變受眾對過去、現在及未來的感知方式（如以製造事實揭露過去、以說故事或戲劇的方式呈現現在、以烏托邦或恐怖訴求來描繪未來），並使他們相信不合理的情境確實存在，需要受眾採取立即的行動來加以改善。

2. 改變目標受眾對社會的認知：社會運動必須試圖去改變目標受眾對於對立者（立場）以及對於自我的認知。前者可以運用各種操作手法（如陰謀論訴求和魔鬼訴求）去拆解對手的正當性；後者則多採取灌輸受眾自尊心和力量的作法，促使受眾相信他們的自我價值，相信他們能帶來立即性的改變，並且鼓勵他們去質疑既有的社會關係和結構。區分“我們 - 他們”也是喚起受眾或成員的自我察覺的重要方法，藉由分享共同的命運來作為團體認同的基礎。

3. 描述行動方向：社會運動必須解釋應該「做什麼」(what)、「誰來做」(who)以及「如何做」(how)。「做什麼」是指社會運動應對受眾說明運動的訴求(demand)與解決之道(solution)。不過須注意的是，當社會情境改變、既存機制拒絕或收編運動的需求與解決方案、以及面對不同目標受眾時，會使得運動的需求與解決方案的內容與解釋有所改變。「誰來做」則是對受眾說明運動的領導者及參與運動的成員條件。「如何做」則是列舉出運動採取哪些策略、手法(tactics)和溝通管道最適合也最有效。

4. 動員行動：除了改變認知與描述行動之外，社會運動亦必須團結、組織不滿

者並引發他們採取各種行動。某些行動的目的是運動成員的自我改變；某些行動意圖取得影響機制的控制權；其他行動則是尋求意見領袖的注意、同情與支持，或是使用對反對者施壓的方式以取得既存秩序的承認、讓步或妥協。不論目的如何，運動都需要長時間的努力，且必須使追隨者深信勝利就在不遠處。

5. 維持運動：由於運動通常持續數年之久，因此必須執行維持的功能，包括解釋與合理化行動為何失敗；籌措資金、驅策成員、取得資源、以及和維繫運動的溝通管道與媒體以維持其生存力；以及訴諸各種方式（包括舉行紀念儀式、每年的會議和慶祝週年紀念日等語藝事件）來維持運動能見度。

這五個分析面向雖然為研究者提供了運動語藝研究的一個參考準則，然而在應用時仍須注意：

(1)上述所列的功能對運動的存在與成功雖為必要，但並不表示它們便是影響運動的唯一因素。

(2)當社會運動要執行上述的功能時，必須視其改變計劃的基本特性而定。隨著運動目標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會比其他更為顯著。

(3)此功能架構並不是按年代次序運動的行進階段而發展的。

(4)每個功能可能不會只執行一次。即使某個功能在某段期間內可能主導運動的語藝，但大部份的功能都是重複且持續循環的（Stewart, 1980; 1994）。

二、文本選擇

運動語藝文本的蒐集範圍很廣，不過最基本的應包括運動內部資料（語言策略、非語言符號和象徵行動）傳播的管道（例如歌曲、詩、傳單、小冊子、書籍、報紙、戲劇、電影、人際互動和演講等）以及目標受眾（如運動成員、潛在的運動成員、運動的支持者、中立者、媒體代表、既有體制支持者、既存體制及反運動的成員）等三方面的資料作為分析的文本；之後再根據研究者的問題意識、研究旨趣及目的，從中選擇主要及次要資料作為分析對象（Stewart, 1983）。

觀察「無盟」的論述形式、目標對象以及傳播管道後發現，「無盟」設定的說服對象包括政府部門及各黨立委、學術界人士及知識份子，以及一般社會大眾，而運動形式則多以發表文章、遊說和舉辦座談會及演講等來宣揚理念，並沒有採取什麼激烈性的遊行抗議行動。由於本文關切的焦點是「無盟」論述中的語藝說服策略，因此本文的資料蒐集對象，即以「無盟」成員在運動期間（包括籌備、成立及發展階段）公開發表的所有書面性資料，以及這段期間內媒體所報導的相關訊息為分析

的文本。

基於上述的原則，本文所選擇的文本範圍為：「無盟」自 1999~2002 年間所發表的所有文字性敘述以及與運動訊息相關之資料。包括：

1. 宣言及主張。包括：「無盟」成立宣言（1 則）、成立經過與主張（1 則）、致台灣媒體公民公開信（1 則）、抗議聲明（1 則）。
2. 出版刊物。「無盟」在運動期間所出版的兩本刊物：《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電視改革 針鋒相對》。其中，《電視改革 針鋒相對》收錄 2001 年 12 月~2002 年 2 月份所有關於媒體改革議題的新聞報導（37 則）、評論文章（42 則）。
3. 「無盟」成員發表於學術性期刊之文章（8 則），以及刊載於《目擊者》、《廣告雜誌》等雜誌的文章（7 則）。
4. 成員至各地演講（4 則）、舉辦研討會、座談會（10 則）以及召開記者會（2 則）之發言稿或相關書面紀錄。
5. 「無盟」網站（現已改為「媒體改造論壇」）上的短文或訊息（5 則）。
6. 投書及評論。除已收錄於《電視改革 針鋒相對》的文章外，並另外收集「無盟」於運動期間刊登在各大報的投書及評論（11 則）。

肆、「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的語藝分析

一、「無盟」面對的語藝困境

台灣的廣電媒體長期處於政府控制的狀態，因此在「無盟」推動「無線電視公共化」的運動之前，早有許多反對官方媒體控制或要求言論自由的改革聲音。這些改革運動的最終目標大多都是要求政治力退出媒體，而「無盟」的「公共化」理念亦建立在此基礎上。也就是說，「無盟」所提出的「公共化」主張其實隱含著兩個層次的訴求，第一個層次是反對政黨軍對媒體（特別指無線電視）的干預，此為基本訴求；第二個層次才是「反對徹底私有化」、「台視華視公共化」的主張。由於第一個層次的訴求早已成為媒體反對運動，甚至是整個社會的共識，因此這個部份的正當性較容易建立，也容易獲得認同；然而第二層次的「公共化」訴求一方面對民眾而言是個陌生的、抽象的概念，一方面也因為其與台灣社會長期以來的資本主義運作邏輯相違背，因此在論述提出之初便面臨如何建立正當性與合法性的語藝困境，而

此困境主要來自於「反對」公共化與「不支持」公共化等兩種程度不同的質疑與挑戰。

(一)來自「反對」公共化的壓力

「反對」公共化者主要是對公共概念與本質的徹底反對。其壓力來源大致可歸納為兩類，一是對於「私有化」的支持，一是基於政治立場的考量。

首先，「私有化」與「公共化」這兩種理念本身即屬於天秤兩端的對立立場。基於自由主義的市場競爭運作邏輯下的「私有化」主張，認為政治力退出後的三台股權應採公開上市的釋股方式，開放讓民間持有，藉此達到分散股權的目的（林麗雲，2001年12月16日：9；《聯合報》，2002年1月2日：2）。相反地，「公共化」論述則基於公共領域的精神，強調無線媒體的電波頻道屬於全民，因此電視產權應回歸公共所有（郭力昕，2001年12月15日：5；馮建三，2001年12月15日：15；林麗雲，2001年12月16日：9）。由於這兩種主張在基本預設與立場上便已衝突，因此支持「私有化」者必然不會認同公共化的理念與作法。其次，支持私有化理念者，部份是已在既存體制中享受到豐厚利潤的電視台經營者、所有者或利益關係人，或是希冀能利用黨政軍退出三台的機會滲入媒體分一杯羹的人。由於這些人在威權政治及商業邏輯下的電視產業中嚐到甜頭，因此亦不可能捨棄商業利益轉而贊同無線電視台的產權公共化。

另一股反對公共化的壓力來源，則涉及不同政黨之間的政治角力運作。由於台灣特殊的政治生態背景，使得一個政策議題的討論往往到最後會變成泛政治化的結果。以「公共化」為例，此理念曾是陳水扁在總統大選時的競選承諾，且此議題又是由成為執政黨後的扁政府所提出，因此當媒體改造的議題進入公共政策的辯論空間後，「公共化」的訴求很快的便被貼上「綠化」的負面標籤，甚至連提出公共化的學者專家們也被扣上「御用學者」或「執政黨打手」的帽子（陳炳宏，2002年1月5日：15）。政治場域中種種不利「公共化」論述的壓力，迫使「無盟」最後只能黯然退場。

不論反對行為背後所隱藏的理由為何，這兩類反對者的信念、態度與立場均相當堅定，因此不但無法加以說服或動搖，更成為「無盟」推動「公共化」運動的最大阻力。

(二)來自「不支持」公共化的壓力

「不支持」公共化者則是對「公共化」可行性的質疑，包括公共化的內涵、意義與實際作法等。這些質疑可能來自於對公共化的認知不足或認知錯誤，或者基於

過去的經驗（如政黨控制的歷史背景或目前公視的運作情況）而心生排斥；也可能是因為「公共化」若成形會危害到自己的生存及工作問題（如原有的台、華視員工），或是「公共化」議題本身的能見度不高，且並非與民眾生活切身相關等等因素，導致人們對「公共化」產生質疑、不信任或是漠視的態度。

首先是對「公共化」概念的認知不足與認知錯誤的情形。何謂「公共性」？其內涵為何？而媒體的公共化或公集團電視又是指什麼？國內近年來有許多以「公共性」為主題的相關研究或討論，而就傳播學門而言，與「公共性」有關的論述則是從媒體結構、媒體表現、傳播科技的使用、公眾近用等面向的公共性，來探究傳播系統與社會之間的互動關係（方念萱，2001）。然而，相對於學術界對於「公共性」概念有較深入的理解，一般社會大眾對「公共性」卻仍處於知道與否的階段。根據林火旺（1998）所作的公民文化研究顯示，一般民眾普遍不認識公共規範的重要性，並認為私人道德較優先於公共規範（轉引自方念萱，2001）。民眾對「公共性」概念認識不深，對於「公共媒體」的認知自然不足。此外，由於台灣的政治長期處於國民黨控制的局面，因此政府＝國民黨政府的想法早已深植民心，即使出現後來的政治解嚴與政黨輪替，但因為民眾對於公共的概念並未完全建立，是以當「無盟」提出將台視華視公共化，再進一步與內湖的公視一起轉型成為公集團電視台的理念時，許多人的直覺反應仍是公產權電視就是政府電視，也就是仍由政黨控制的電視，因此對於產權歸公共所有的主張多抱持著質疑與不信任的態度。

其次，社會對於公集團電視的質疑，有相當程度是與目前電視產業的商業運作邏輯有關。從無線三台的成立開始，台灣的電視產業便朝向商業電視台的方式規劃經營，而自1980年代有線電視開播之後，以資本主義的運作邏輯來經營電視台更是形成一種不言而喻的默識。台灣民眾長期生活在資本主義社會的意識型態下，對於此種以追求利潤極大化為導向的商業模式來經營電視產業，早已習以為常，並不覺得有任何可疑或可議之處，因此即便商業電視台的節目品質每況愈下，但大部份的民眾仍未察覺到節目品質低落的根本原因。

第二，「公共化」論述的正當性必須面對「已有內湖的公共電視，何必再多一台公共電視」的疑問，特別是公集團電視營運資金來源的問題。內湖的公共電視自1998年成立至今，雖然節目製作取向朝向多元、公共的目標前進，但因為有的節目是為了某些特定族群而製作（例如「客家新聞雜誌」），或有些是曲高和寡、親近性低的節目（例如「公眾論壇」），導致公視的收視狀況及市場佔有率一直屬於小眾市場，再加上公共電視的營運不靠廣告或執照費收入，而是以政府提撥預算為主要資金來

源，這樣的作法一直是為人詬病、遭人議論的問題，因此「公集團電視」存在的必要性以及實行的可行性（特別是財務方面）也成為反對或不支持公共化者極力抨擊的焦點。

第三，媒體「公共化」議題如何引起社會大眾的注意？對一般社會大眾而言，媒體政策並不是民生必需的首要議題，因此民眾對於相關訊息不但敏銳度不高，涉入程度及意願也不強。例如，觀察台灣的媒體政策或相關議題的討論情形便可發現，此類討論多半停留在學者專家論辯的層次，一般民眾參與的機會與聲音並不多見。然而，一個社會運動若能獲得社會大眾的普遍支持，對運動的發展與推動將有很大的助力。因此，「無盟」如何為「公共化」的媒體議題提供足以吸引民眾支持並付諸行動的強力論點與動機，將是實踐策略上必須考量的重點。

雖然不支持公共化同樣也是「無盟」建立其論述合法性的語藝困境之一，但相較於反對者而言，不支持者的立場較不堅定，態度亦較為游移，只要動之以情、說之以理，便可能達到說服的目的，因此這部份反而是「無盟」可以著力之處。

（一）小結

綜合上述的討論，本文認為「無盟」在推動「公共化運動」時的語藝困境，依「公共化」論述可能面臨反挫程度之不同，可分為「反對」與「不支持」兩種。在反對公共化的部份，「無盟」必須面對的是如何對抗「商業化」、「私有化」的強大力量，以及如何避免可能的政治阻力。在不支持公共化的部份，「無盟」則必須面對如何建立大眾對「公共媒體」的正確認知，或扭轉「公共電視」=「政府電視」的錯誤看法；如何建立「公集團電視」在台灣社會存在的必要性、正當性及可行性；以及如何提供足夠的支持與行動動機，以引起大眾（包括政府、媒體及社會）對此議題的注意，使人們意識到問題，並覺得想要為此問題做某事等。由於「不支持」者極可能受到「反對」勢力的影響而改變其態度，因此「無盟」一方面要抵抗來自「反對」者的攻擊，一方面則必須努力說服「不支持」者，使其態度轉變為正向。這兩種力量的相互作用與拉扯，形成「無盟」與反對勢力之間的「辯證性緊張關係」，也成為「無盟」推動「公共化」運動時最主要的阻力。

二、「無盟」採取的語藝策略

面對上述外在場域結構所形成的語藝困境，「無盟」採取「批判過去」、「質疑現在」及「描繪未來」等說服策略來改變目標受眾對真實現狀的認知，並輔以舉證各個民主先進國家之電視制度、以及與具有合法性的組織合作等等的「連結」的策略，

來加強論述的說服力以建立「公共化」訴求的正當性。

(一) 轉變認知的語藝策略

檢討過去：對台灣廣電媒體亂象的批判

社會運動在發展初期必須使用各種說服策略與管道，改變人們對過去的認知。此過去可能是眾所皆知或醜陋的，可能是虛構多於真實，也可能是不為人知（Stewart, 1994）。對媒體改革運動而言，醜陋的過去便是政黨控制媒體以及商業電視的惡性競爭所導致的種種問題，因此，對台灣廣電媒體積習已久的亂象提出批判，是「無盟」論述中重要的策略之一。「無盟」在此所運用的言說技巧，多以「事實」來證明政治力介入的媒體環境，例如：

國民黨握有中國電視公司傳播資源。民進黨中央常委蔡同榮立法委員是民間全民電視公司董事長。台視與中華電視公司在法律上是私人持有，唯行政院若有意，仍然可以合法控制其經營權。從 1993 年有線電視法通過以後，業界兼併的過程就快速進行，至今掌握系統業及節目供應業的力量，已經逐漸併攏於兩大集團，並且其負責人家族具有政黨要職背景或民意代表的身份（翁秀琪等，2001，《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頁 2）。

去年 12 月出版的財訊 e-wealth 月刊率先報導之後，《聯合報》與《中國時報》也都以醒目新聞，報導國民黨有可能是象山集團近來擴張版圖的幕後金主之一。中視參與中天、大地衛星電視頻道的購買，則為事實（翁秀琪等，2001，《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頁 6）。

另外，「無盟」亦引用報章雜誌上的民眾投書文章，來作為其宣稱「當前台灣電視的問題，最終會歸結於商業面向」的背書與佐證，如：

最近簡直不敢看電視新聞，每天都有青少年犯罪事件。現在的電視節目越來越無法無天了，在商業利益的影響之下，媒體自律是一則大笑話（中國時報，1998 年 4 月 27 日；轉引自翁秀琪等，2001，《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頁 4）。

改變現在：藉由「徹底反對私有化」來建立「台視華視公共化」訴求的正當性

除了揭露既存體制過去的弊陋之外，社會運動亦必須同時改變訴求對象對現在的認知。因為在運動初期，目標受眾可能未意識到問題的存在，或者雖知道問題存在但認為它不重要，不會對他們造成影響等。因此，運動團體必須設法吸引目標受

眾對問題的注意 (Stewart, 1994) 通常運動的言說者會採取正反並陳的說服策略, 也就是以正與反、己方和他方並陳的方式, 來突顯己方立場之正確與他方立場的無理 (陳雅惠, 2001)。透過此種顯現出既有體制扭曲、限制溝通, 以及批評、反駁「私有化」路徑可能產生的後遺症的對立策略, 能使受眾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 而「無盟」也能從中找到論述的立基點, 名正言順地提出「公共化」的主要訴求。

首先, 在對立的語藝策略上, 「無盟」主要以提出事實、專家學者證言、數據資料、邏輯推理, 以及將本國的電視產業發展狀況與他國相比較的方式等, 一方面凸顯出採取商業化的營運模式對電視產業的不利後果, 同時以此駁斥「私有化」主張的謬誤與前後矛盾。例如:

南韓、新加坡、美國公視成立三十餘年; 日本、西歐五十餘年; 台灣剛滿三年。公部門投入電視金額, 換算成實質購買力, 南韓、新加坡每年每人二至四百元新臺幣, 美國一百元, 日本、西歐一千元, 台灣五十元 (馮建三, 2001 年 11 月 30, 「金陵女中媒體講演與討論」演講資料)。

1996 年台灣語音影視媒體產品出口額, 分別是 57.57 與 66.56 億, 也就是入超了 8.99 億新臺幣。1996 年也是政府以多項法令, 配合亞太媒體中心之議, 開始協助影視業的第一年。但 1997 與 1998 年的入超卻不降反昇, 躍增至 35.2 與 56.77 億 (翁秀琪等, 2001, 《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 頁 15)。

李天鐸教授等人(1996)指出, 台灣已淪為美日影視節目的傾銷地。(翁秀琪等, 2001, 《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 頁 15)。

今日聯合報影劇版頭條報導, 四家電視業代表在新聞局舉辦的公聽會中說, 無線電視的公共化, 沒有「急迫性及必要性」。但反過來說, 難道維持現狀, 讓臺視繼續讓日資、國民黨與財政部等主要股東掌控就有更大的急迫性? 已經上市的中視繼續讓國民黨控制就有更大的必要性? 華視繼續讓國防部控制而民視繼續讓民進黨中央常委蔡同榮立法委員擔任董事長就有更強的正當性? (無盟發起人短訊 - 短評, 2001 年 5 月 23 日)。

利用對立策略批評、質疑「私有化」路線的荒誕、無理與不可行, 可將運動團體提昇到與對立機制同等或甚至更高的發言位置, 然而此舉並不會自動為「無盟」帶來「公共化」論述的合法性, 因此「無盟」必須進一步提出「公共化」的主張、

訴求、內涵與具體作法等，來闡述為什麼從結構面著手的「公共化」可以解決問題，可以改變現狀。「無盟」在此處所運用的論述手法，首先以說理、問答的方式，逐一分析解釋電視制度改良的幾種模式、各模式的優缺點及可行性，再提出公共化的內容、具體設計、資金來源、公共化模式的優點。

公共化是透過超然獨立的傳播管制與資源分配機構，使無線電視台的方向與內容不受政黨輪替等政治變遷所干擾，也不受惡質收視率競爭的牽制，而能真正及徹底為人民服務，並且提供與民間社會相輔相成的公共論壇寶貴空間。（石世豪、何榮幸、翁秀琪，《中國時報》，2000年5月6日：第15版）

台視與華視公共化的具體制度設計：（1）.政府提供優惠，讓兩台私人股份捐贈給政府，或通過立法程序，編列合適預算，加以購買。（2）.政府將兩台的全部政府產權，移轉至新的台視與華視公司。（6）.改制後兩台獨立運作，但俟時機成熟，可彼此合作，協同節目流程的安排，最後並將與內湖公共電視台分工，共同成為一個公共集團之下的（至少）三個電視頻道。（7）.希望在2002/6/30之前，完成立法。（《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致台灣媒體公民公開信》，2000年11月）

若有心細究無盟所提出的公共化方案就可以發現，無論是在公共化的對象（只有兩台而非四台）以及公共化所需經費（股票按市值、中央可分度分批購回）等重大問題上，都已兼顧當前國家政治經濟情勢，希望在最小的改變限度下達到無線電視相當程度的改革。（《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的成立經過、主張與未來計劃》，2000年11月）

透過上述以邏輯說理的方式傳達出台灣社會實踐無線電視公共化的可行性與必要性之後，「無盟」隨即提出基本主張與訴求來作為論述的總結。

本聯盟認為，台灣傳播大環境的整體結構性問題，在於「商業電視台已經太多，公共電視台卻太少」，因此，現階段媒體改造的大方向，並非推動無線電視台全面釋股，因為其結果必定導致財團乘虛而入，而是應該全力促成無線電視台的公共化、專業化與民主化，讓無線電視台能夠提供更公正、多元、優質的新聞報導與節目內容。（《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致台灣媒體公民公開信》，2000年11月）

我們主張台視華視應交還公眾手中，還「公共」一個本來面目；我們堅持從無線電視開始，讓民主落地生根，讓媒體與公眾相輔相成。（【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成立宣言，2000年11月）

為了達成媒體改革的理想，我們主張，在政黨與軍隊力量已逐漸消退之後，首先三台股權必須回歸全體公民所有。其次，在股權回歸公民所有之後，無線電視台的經營權必須交由獨立的專業團隊管理，以杜絕政治與經濟力量的干預。另外，為了使目前的無線電視台與公共電視之間，發揮最大的合作與競爭效能，也應考慮將台視與華視整合進公共電視，構成一家公視、三個頻道的整體結構。（劉昌德，2000，《目擊者》17期，頁12）

描繪未來：公集團的美好願景 v.s. 私有化的悲慘世界

社會運動者對目標受眾描繪未來、灌輸迫切感使其感到必須馬上做某事，或至少感覺到現狀可以改變的策略，也是運動在發展初期常用的說服手段。改變受眾對未來認知的方法有二種，一種是「希望的語藝」，即呈現光明燦爛的美好明天；一種是「絕望的語藝」，也就是將未來描述成黑暗且充滿絕望（Stewart, 1994）而「無盟」在改變受眾對未來認知的語藝策略運用上，則同時兼採這兩種策略。

首先，「無盟」以「絕望的語藝」，並借鏡國外私有媒體仍無法脫離財團控制的實例，將台視、華視走向私有化後的世界描繪成對媒體從業人員、對閱聽眾甚至是對整個社會是百害而無一利的情景。

一旦進行「私營化」的釋股，不管是否有「反托拉斯」的規範，最後仍勢必導致媒體被少數財大氣粗的財團所壟斷。而如果由所謂代市場力量的資本家掌控媒體，將使媒體流於煽色腥的低俗取向，對於促進民主、自由、人權等公共領域的理念，不僅毫無裨益，而且將會造成進一步的斷傷。（劉昌德，2000，《目擊者》，第17期，頁12）

在當前商業電視環伺之際，繼黨政軍三退後，「無線電視全面商業化」的作法是便宜行事、短線操作，終將使全民無線資源落入財團之手。經驗告訴我們，商業邏輯下，「以客為尊」只是耍弄的花腔口號，走調變樣的叩應民調搪塞本是主人的公眾。（【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成立宣言，2000年11月）。

釋股私有化之後，媒體從業人員受害可能更大。倫敦泰晤士報從跨國媒體大亨梅鐸入主後，倫敦泰晤士報總編輯因不肯屈從其意，平均任期只得2.2年。（翁

秀琪等，2001，《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頁 17-18)。

除了絕望策略之外，「無盟」尚運用「滑波理論」與「不可回復性」中的「危機性」訴求⁷，來強調若無線媒體走向私有化，將導致無可挽回的損失以及無法回頭的局面：

果真公共化的成效不佳，日後可以更弦易轍，少有困難；但私有化之後，要再回頭，社會代價太高。（馮建三，2000，《廣告雜誌》第 111 期，頁 15）

此外，「無盟」的論述中亦曾採取「感性訴求」的語藝策略來喚起受眾的感同身受，不過此策略的使用次數不多。

其實，我很喜歡福州伯，但我很擔心，只能選擇福州伯。（管中祥，2001 年 3 月 24 日，「文化批判論壇之二 電視改革無望論」座談會資料）

至於在描繪公集團未來的遠景部份，「無盟」則運用「希望的語藝」，並以理性的邏輯分析方式，指出若未來實行公共化路線能產生什麼樣的預期效果，能為媒體產業環境乃至於整體社會帶來什麼樣的改變，什麼樣的示範作用與美好願景。

台視與華視公共化的營運表現（舉例，拋磚引玉）：（1）.提供（高於現狀的）稅後利潤百分比，激勵（內外製節目之）員工（包括經理階層）士氣。（2）.台灣分作若干區域（如北、中、南、東），提供部份利潤（可逐年調整）讓各區自行製作並播放新聞及非新聞節目若干時間（如半小時、一小時等等）。（6）.率先提供若干盈餘與電影製片業合作拍攝電影或電視電影。（7）.加強研究發展能力，包括資深與評論記者的培育、編劇及演藝人員的養成等等。（《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致台灣媒體公民公開信》，2000 年 11 月）

公集團電視帶動電視良性競爭，引領無線電視集體集資與資源整合，並可提高研發科技與服務的效能 對外，公集團電視將更可以因應日漸增加的國際競爭壓力，確保本地電視資源的合理及有效運用，製作合宜節目與各國交流（馮建三，2001 年 11 月 30，「金陵女中媒體講演與討論」演講資料）。

公集團電視若能成軍，可能在另一些方面，產生較大的示範作用，原因是這三

⁷ 「滑波理論」(slippery theory) 意指若社會採取某方案，則會順著斜坡下滑進入無法挽救的劣勢 (Stewart, 1994) 而「不可回復性」中的危機性訴求 (Precariousness) 是指一個行動、目的或狀態是無常的、易碎的，如果選擇放棄，則「失去的」便無法再恢復了 (Cox, J. Robert, 1982)。

家公司的規模經濟可以擴大，人力等資源可以更合理化地運用，並對觀眾提供較多較好的服務。更重要的，由於公集團電視將盈餘全部投入節目製作，效率較高，能夠在市場上取得上風，對於員工也就較為有利（無盟發起人短訊 - 短評，2001年5月23日）

(二)、加強說服力的連結策略

社會運動必須以認同作為說服的基礎，以提昇運動團體在目標受眾心中的位置。認同代表的是聽者願意接受言者所說的訊息，而願意接受的前提則必須在與聽者的經驗、目標、想法或價值觀相同的情況下。Stewart (1994) 提出三種運動者可用來獲得訴求對象認同並進一步正當化運動的連結策略。這三種分別是：連結傳統權利與價值、連結合法的組織或其他社會運動、連結優於既有的社會價值的超越策略等；而「無盟」論述則以連結他國電視制度的案例及合法的組織或其他社會運動、以及連結優於既有的社會價值的超越策略的使用次數最多。

1. 借鏡他國電視制度的發展現況 & 合法團體的背書

在「無盟」說明「公共化」方案之內涵、優缺點與可行性的過程裡，最常見的論述方式便是正反並陳的舉出國外各民主國家實行與未實行公共化的廣電產業發展狀況，以作為強化本國發展公共電視之必要性的連結。

英國的報紙都是私人擁有，但黨派傾向濃厚，歷來為人詬病。私人所擁有的媒體，不乏例子顯示，產權人以自己的政治立場，強烈支持特定政黨或主張的情況，其中比較知名的例子是新聞集團的梅鐸 (Rupert Murdoch)、Fininvest 集團的 Berlusconi，台灣的民視、中視、自由時報也都是如此（翁秀琪等，2001，《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頁 17-18）。

1980 年南韓推動所謂的「大眾媒體重組」，將私有的 TBC 及 MBC 分別轉為第二公營電視頻道及 70% 公有。若從韓劇得以為海內外（包括台灣）觀眾接受來看，此種產權結構之下的電視競爭力，是有值得稱道之處（馮建三，未獲刊登之文章，轉引自《電視改革 針鋒相對》，頁 115-116）。

公共電視在台灣起步太晚，但證諸世界各國公共電視的成功發展經驗，顯示台灣的公共電視仍可能在自給自足的原則下製播優良節目（《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致台灣媒體公民公開信》，2000 年 11 月）

「無盟」所採取的連結策略，除了強調歐洲各國和日本等「民主先進國家」均有公共電視，可以作為台灣實行公集團理想的參考之外，亦藉助已具有一定知名度的運動團體（傳播學生鬥陣、台灣記者協會、電影修法陣線等）的支持，以及陳水扁與其新政府的背書，來吸引、移轉支持這些團體或組織的目標受眾對自己的認同。

身為「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的發起組織之一，傳播學生鬥陣同意台視華視公共化的近程目標（傳播學生鬥陣，2000年11月，《將公共化的號角揚起，迎接第二次電波革命！- 傳播學生鬥陣媒體公共化宣言》）

本聯盟必須指出，陳水扁總統在選舉期間提出的傳播政策白皮書，即已明確標舉台視、華視公共化等較具理想性與進步性的目標，而行政院新聞局在日前邀請學者專家撰寫的「無線電視台總體政策及結構改造專案小組」，亦以公共化做為媒體改造的結論。所以，「公共化」已成為陳總統兌現競選政見、新政府進行媒體改造的最重要方向。（《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致台灣媒體公民公開信》，2000年11月）

2. 訴諸「公民權利」、「公共領域」的民主價值，以及「多元文化」、「文化素養」的社會價值

所謂的「超越」策略，是指社會運動團體訴求於一個比傳統或主流社會價值更遠大、更美好、更重要的理念或價值觀。此舉可以合理化、神聖化運動的行為與目標，也可以將運動從合法性的邊緣轉移到中心，甚至是提升到一個更高層次的發言位置（Stewart, 1994）。對「無盟」而言，台灣的電視節目品質不斷向下沉淪，而大部份的民眾卻總是被動接受，甚至逐漸養成喜看煽色腥等重口味的收視習慣，此即代表人民失去身為媒體公民的認知，不知道應主動爭取媒體公民應有的權利，更別提民眾對於「公共領域」的概念懵懵懂懂；而早期的威權體制以及後來的商業運作，皆使得電視節目傾向單元化、同質化以及外國化的製作模式，不但忽略在地文化，對於國民的文化素養產生影響，也不能多元的反映社會的心聲。因此，「無盟」訴諸與「公民權利」、「公共領域」的民主價值以及「多元文化」、「文化素養」的社會價值相連結的策略，強調私有化的結構將嚴重損及這些重要的價值，唯有公共媒體才能保障它們的存在。

其次，放任自由市場之舉，實際上並不能夠帶來多元的言論與文化。再次，在上述私有化的結構下，閱聽人的公民權將備受限制。他們被當作消費者，被迫

從幾個類似的媒體商品中作一選擇，而不能選擇做個真正的自己。（林麗雲，
《台灣日報》，2001年12月16日：第9版）

公共媒體奠基於民主政治中的『公共領域』的理念；這個領域是獨立於國家與
市場之間的公共論述空間。（林麗雲，台灣日報，2001年12月16日：第9版）

改造媒體的終極目標，在於落實公民參與媒體的權利（傳播學生鬥陣，2001年
5月，媒體改造跨校巡迴座談會宣言）

媒體不只是產業，它還是文化，透過媒體呈現的文化類型不該只是同質和娛
樂，更應該是多元和豐富。因此，思考台灣的媒體的發展，必須以建構台灣
在地、多元文化的態度來關照（管中祥，未獲刊登之文章，收錄在《媒體改
革 針鋒相對》，頁87-88）

消費者在接受媒體訊息之同時，更形成了他們的世界觀、文化認同、與社會價
值。電視的財團化，象徵了國民文化素養將接受單一權勢觀點的薰陶，對於社
會文化之發展傷害極大。（程宗明，《聯合報》，2001年12月18日：第15
版）

小結

本文根據使用策略的頻率與次數作為分析原則來觀察「無盟」的語藝歷程。研
究發現，就策略面而言，「無盟」同時採用「批判過去」、「改變現在」、「描繪未來」
的「改變認知策略」、與合法的組織或其他社會運動合作的「連結策略」，以及訴諸
於一個比既有社會價值更遠大的「超越策略」。而就實踐操作面而言，正反並陳及邏
輯推理的言說方式則是常用的語藝類型；此外，「無盟」亦常提供實際數據資料、專
家證言或事實等的論證方式，來作為支持其宣稱的理由與證據。雖然「無盟」曾強
調解決廣電媒體問題的急迫性與不可回復性，也曾運用訴諸受眾心理情緒的感性訴
求或召喚策略，但整體而言這些策略的使用頻次並不多。

伍、語藝策略的討論與評估

任何社會運動的形成與開展必定有其相對應的歷史背景與情境脈絡，而運動的

語藝則是對該情境的回應。當運動團體的語藝策略能夠適當地回應當下的語藝情境，能夠滿足該情境以及訴求對象對運動的期待，或者能夠達到運動者在該階段所欲達成的目標時，則我們便可以說其所採取的語藝策略有效（Griffin, 1952；林靜伶，2000）。在上述的討論中，我們分析了「無盟」推動「公共化運動」時所處的社會背景與可能面臨的語藝困境，也整理出「無盟」採取了哪些語藝策略，然而這些策略是否適當地回應此困境，是否滿足目標受眾對運動的期待，則是本文接下來要探討的重點。

一、運動目標、語藝困境與回應策略間的連結性評估

從上述的分析可知，「無盟」的語藝困境主要來自於反對與不支持兩種反挫勢力，而說服不支持者是「無盟」可以著力之處。不支持的原因包括大眾對「公共媒體」的認知不足、認知錯誤、認為「公集團電視」在台灣社會的必要性及可行性不高，以及對此議題的漠視與不關心等。針對這些困境，「無盟」主要採取「批判過去」、「質疑現在」及「描繪未來」等三種具說服性質的語藝策略來加以回應。其中，「無盟」特別著力於扭轉或灌輸受眾對「公共化」的認知，包括詳盡地說明公共化的內涵、具體方針及藍圖，同時亦藉由 Q&A 的方式來回答人們對「公共化」的可能質疑等；這些行動確實對認知不足、認知錯誤，以及可行性的問題作出回應，但是在吸引社會大眾注意、認同甚至是共識動員的面向上，卻未必能有顯著成效。例如，「無盟」於 2001 年 12 月~2002 年 2 月間在四家報紙上曾刊登多篇闡述「公共化」理念的文章，此舉雖然引起新聞媒體對議題的報導及討論，但是同時期的民眾投書版中，對「公共化」議題作出相關回應的卻少之又少⁸。

由於「無盟」行動的企圖與終極目標不單單只是揭露台灣廣電媒體的弊習，也不滿足於改變民眾對媒體產業的認知，而是希望能更進一步促成既存廣電媒體結構的徹底改變，使其轉型成為公共電視。因此，為了達到這個目的所應採取的語藝策略，必須如語藝學者 Stewart 所說的，除了改變受眾對歷史或社會現狀的認知之外，也應描述行動方向，團結、組織並動員目標受眾，以喚起他們採取各種行動（Stewart, 1994）。也就是說，在社會運動形成初期，建立論述的正當性確實是運動的主要任務，然而隨著運動已建立權力基礎並逐漸擴展之後，社會運動的重心便應跟

8 這段時期的民眾投書多針對陳文茜或璩美鳳事件發表演論；雖然多數民眾對此媒體亂象表示不滿或擔憂而曾提到新聞自律或公共利益等問題，但幾乎沒人對於無線電視公共化發表看法。

著移轉到動員行動的階段。而從此點來看，「無盟」的行動似乎只停留在建立初步的說服階段。

首先，「無盟」在這將近二年的歷程裡，主要透過至各地舉辦座談會、演講、發表文章的運動形式與訴求管道來推展運動。此策略雖然有助於建立宣稱，能達到理念告知的傳播、說服功能，但是那只是組織群眾的部份管道，運動團體還必須創造集體認同，把群眾組織成有效率的團體（Stewart, 1994）。創造集體認同或組織群眾的方式有很多，例如可以利用座談會後直接請支持者簽署、組成後援會，或是請閱聽眾留下連絡資料以便日後寄發通訊刊物，以及作為籌備階段性運動的動員基礎等（陳亮丰，1998）⁹。「無盟」在座談會或演講之後，雖然有提供連絡管道（「無盟」網站、電子郵件及電話）、支持書與簽署回條（例如《臺視、華視公共化運動之「十萬青年救電視」校園支持書》），但卻沒有善加利用這些資源來組織群眾，保持與群眾的連繫與互動，告訴群眾接下來要做些什麼、可以做些什麼，以及應該怎麼做。目標受眾即使願意支持「公共化」運動，卻無從參與、聲援或表達意願。於是，當「無盟」的文章下了版面或是演講結束之後，支持群眾也跟著人去樓空。

另一種常用於創造集體認同與凝聚共識的策略，是透過對反對者施壓的方式來進行。運動者利用命名（name-calling）、嘲笑或否定等訴求手法，來塑造出對立者與善良者、他們與我們等二元對立的意識型態。一旦這種敵我的團體意識形塑成功，運動便可以凝聚支持力量並動員支持者參與行動（Stewart, 1994）。反觀「無盟」，在運動期間並沒有採取任何訴諸直接的施壓、遊行抗議等象徵行動，在論述過程中也多將批評矛頭指向「結構」這個既抽象又讓人感到無法撼動的龐然大物（例如「無盟」在成立宣言、公開信等即不斷強調「結構的問題，從結構著手」），而不是一個看得見的、明確的對立者。這樣的結果不但很難讓議題敏感性較低的一般社會大眾立即掌握到運動的焦點，不容易對運動團體產生歸屬感與認同感，同時也會降低群眾的參與意願，造成民眾對於運動的認知始終停留在知曉階段。一旦社會運動不能凝聚共識、動員行動，又得不到既存機制的回應，則運動目標的達成日便可能遙遙無期，甚至於連運動本身也會很快的無疾而終。

9 例如，「全景映像工作室」在推動民眾紀錄片運動的過程裡，皆在每場紀錄片放映會之後要求觀眾留下姓名及連絡資料並成立「全景聯誼會」；目前聯誼會已超過一萬多個人參與。這些資源的累積對於後來全景的發展有很大的幫助（陳亮丰，1998）。

二、訴求對象與語藝策略的連結性評估

社會運動語藝傳播的目的之一，便是對運動想要動員的目標受眾進行說服。對於運動者而言，要想達到最大的說服效果，論述進行的策略選擇便必須以聽者為中心（林靜伶，1996）。由於社會運動是不斷擴大、發展的集體行為，因此在運動行進的途中可能會面臨語藝情境的轉變，或是面對不同的訴求對象；此時，如何進行語藝策略的調整與轉化以有效連結各個目標受眾，便是運動者必須思考的一個重要課題（謝文華，2002）。本文觀察「無盟」的語藝策略是否因受眾的不同而有所轉變後發現，儘管訴求對象不同（例如政府官員、立委、學術界人士、知識份子以及一般社會大眾），「無盟」卻始終採用同一套語藝策略來進行說服工作，並沒有隨著不同的目標受眾作適當的調整與轉化。

以一套策略、說詞走遍天下的好處是可以保持論述內容的一致性，且成員不必花費太多時間與精神來擬定策略；然而，這種作法卻會產生許多問題。首先，不同的目標受眾對運動有不同的期待及需求，例如，對一般大眾而言，說明將台視華視改制成公共電視對他們有什麼影響，或是直接訴諸情感上的連結，可能比不斷的強調可行性更來得重要；相反地，對於政府官員、立委或知識份子等目標受眾而言，他們所關切的可能是成立公集團之必要性與可行性的問題。因此，用相同的語藝策略來回應不同目標受眾，自然不能有效滿足群眾的需求，對於策略的說服功能也會大打折扣。

其次，若從策略的訴求價值與目標受眾的連結性來看，「無盟」的著力點似乎也未能與受眾產生密切的連結。社會運動究竟要如何獲得群眾的認同？謝文華在分析客家母語運動的語藝歷程後提出幾個可思考的方向：一、運動所訴諸的價值是可被理解、被接受的；二、若能貼近群眾的基本需求，則能喚起立即行動的可能；三、群眾對於弱勢團體的認知（謝文華，2002：196）。承上所述，「無盟」訴諸的是超越既存社會價值的「公民領域」、「公民權利」、「多元文化」等沒有被用來指稱特定對象的概念，即普若門所稱的「抽象價值」（林靜伶，1996）。這些價值在理解上即有一定的困難度，如果無法以具體的指涉來比喻或以實際例子與真實生活作連結的話，便很難讓外界對運動有深入的理解（謝文華，2002）。一旦群眾無法理解，又如何能接受？即使受眾認同、支持「無盟」的理念，但是因為這些價值並非貼近民眾的基本需求，因此要想喚起立即的行動便不容易。再者，社會運動較能為一般大眾接受的另一特質，便是運動訴求者通常是被社會認定的弱勢團體（蕭新煌，1991；

轉引自謝文華, 2002); 然而,「無盟」並沒有將自己形塑成受到體制壓迫的受害者, 反而像是分析者、批判者的角色, 如此群眾難以給予情感上的認同與同情, 在參與運動的意願上也不會太大。

至於在連結策略的運用上,「無盟」經常援引國外(特別是民主先進國家)公共電視的例子來作為台灣應該發展公共電視的對照, 並且十分推崇歐洲、日本的發展模式, 然而歐洲的模式為什麼值得採用? 這些國家的廣電媒體結構是不是真的沒有問題? 「無盟」在論述裡卻沒有說明。再者, 以民主先進國家為例雖然可以提升自己的論述位置, 但是這些國家的社會文化背景與台灣並不相同, 與民眾的生活經驗亦相距甚遠, 因此在連結性上便較薄弱。另外, 在與其他已具合法性的組織或社會運動合作的面向上, 除了「傳播學生鬥陣」與「新聞記者協會」這兩個組織之外, 「無盟」並沒有與其他社會運動團體合作。誠如林麗雲(2003)所建議, 學術社群在從事社會運動時, 可與相關的社會團體進行理念上、經驗上的交流, 進一步形成策略聯盟(林麗雲, 2003:164)。由此可知, 因為「無盟」的成員本身較少有組織或參與社會運動的經驗, 又未能與其他社會團體轉擴大聯結, 因而框限了運動的規模、聲勢與能見度, 間接影響群眾對運動的認知。這點亦是「無盟」在策略運用上的侷限之處。

三、訴求方式與論述風格的多樣性評估

觀察「無盟」的論述風格及言說方式後, 本文歸納出正反並陳及邏輯推理等理性的訴求方式是「無盟」主要的語言類型。此種語言策略可以提高言論的可信度與客觀性, 對於政府官員、立委及學術人士等知識份子來說相當具有說服力; 但是對一般社會大眾而言卻不然, 反而是訴諸情緒的感性訴求會比邏輯推演的理性方式更能打動人心。例如, 在改變受眾對未來認知的面向上, 「無盟」同時採取希望與絕望的語藝策略, 試圖使受眾意識到媒體問題的嚴重性, 但因為僅使用理性的、說理的方式來分析與描述, 未能訴諸感情以進一步激發受眾的迫切感與使命感, 因此在訴求的力道與強度上便顯薄弱。此外, 「無盟」描繪了私有化路線的悲慘未來, 也呈現了實行公共化後的美好世界, 然而闡述結構改革可以帶來更好的明天的理由卻未能清楚言明, 因此即使受眾可以理解私有化為什麼不好, 卻無法直接與實施公共化為什麼好作連結。

其次, 檢視「無盟」成員的文字風格則可發現, 「無盟」的論述很少運用比喻或敘事, 而是多以對比、平行、條列式, 以及不斷引用數據、圖表來舉證的書寫方式

來表達。亞理斯多德認為好的文字風格應具備清楚 (clarity) 與適當 (appropriateness) 兩個特質。清楚的特質來自選擇被清楚界定的當代用詞；而適當的特質則是在考量聽者背景、演說情境、演說主題等因素後的語言使用 (林靜伶, 2000)。「無盟」的文字風格雖然可以清楚表達運動主題、內容與目的, 卻不是在考量不同閱聽眾的背景所作下的選擇, 而是受限於言者長期的學術背景的制約與影響所養成書寫習慣。此種論述風格適合強調邏輯辯證的學術論文使用, 但是卻不適合用來對一般社會大眾喊話, 因為過於艱澀與理性的言詞可能會使受眾因為不易理解而放棄聆聽或閱讀, 而且也無法達到情感說服的效果。

沒有一個社會運動可以長期依賴同樣的訴求方式或行動策略, 因為運動追隨者、大眾和媒體會覺得無聊, 而且既存機制也會學習到如何去應付這些特定的策略和手法 (Stewart, 1980)。然而經過上述的討論之後, 本文認為不論是在面對不同的目標受眾, 或是針對不同階段的語藝情境及運動目標, 「無盟」皆採取相同的策略、論點、訴求與言說方式「行走江湖」。若從社會運動的語藝批評觀點來看, 此點可能是造成運動語藝策略無法奏效的最大原因。

陸、結論與建議

任何一個社會運動都會面臨如何建立論述「合法性」的語藝困境, 「無盟」亦不例外。就本例而言, 「無盟」在媒體改革的路上雖然付出相當大的心血與努力, 亟欲改造現有因政治環境以及商業運作模式所造成的惡質媒體結構, 但是因為「公共化」的理念在台灣社會是一個陌生且抽象的概念, 使得「無盟」這二年的運動歷程顯得困難重重。首先, 「無盟」一方面要對抗「商業化」、「私有化」的強大力量以及政治角力運作對無盟行動所產生的影響, 一方面則必須建立大眾對「公共媒體」的正確認知、建立「公集團電視」在台灣社會存在的必要性、正當性及可行性, 並且必須提供足夠的支持與行動動機, 來吸引群眾對此議題的注意, 使人們意識到問題, 並進一步採取行動。

面對上述的困境, 「無盟」主要採取改變受眾認知、與合法組織或社會運動合作, 以及訴諸一個優於既有的社會價值等說服性質的語藝策略來回應。在實際行動上, 「無盟」則透過遊說、參與政策討論會議、撰寫研究報告、發表文章、至各地舉辦座談會或講演等方式與管道來推動公共化理念。本文分析「無盟」的言說內容與文字風格後發現, 正反並陳及邏輯推理等理性的訴求方式是「無盟」最主要的語言類

型。然而，若從「無盟」的語藝策略是否有效回應其困境以及可能有哪些限制來看，本文則認為可能有以下幾個問題：

一、「無盟」採取的語藝策略僅能達成初步的說服功能，無法完全回應其所面臨的語藝困境，也無法達到運動目標。

二、「無盟」的語藝策略並沒有隨著不同的目標受眾而調整，且訴求的價值與受眾的連結性並不高。

三、「無盟」的論述多以對比、平行、條列式，以及不斷引用數據、圖表來舉證的書寫方式來表達。此種文字風格雖然可以清楚表達運動主題、內容與目的，卻不是在考量不同閱聽眾的背景下所作的選擇，而是受限於言者長期的學術背景的制約與影響所養成書寫習慣，因此並不適合用來對一般社會大眾喊話，也無法達到情感說服的效果。

綜合上述的討論，本文提出幾點建議。首先，在策略的擬定上，「無盟」宜分階段行動，並且根據不同階段的運動需求來釐定運動目標、訴求對象、行動策略與具體方針。這些訴求策略的考量除了基於運動本身的需求之外，也必須以滿足目標受眾的需求與期望為前提。在以聽者為中心的原則下，運動者面對不同的受眾便須運用不同的說服策略及技巧。也就是說，隨著外在情境與說服對象的轉變，「無盟」要能彈性的調整、轉化其語藝策略、訴求方式與溝通管道。其次，「無盟」可多運用說故事、比喻的方式，或是列舉與群眾生活經驗相近的例子，將「公共領域」、「公民權」等抽象難懂的概念或價值觀「具體化」。經由言者說故事的方式，或是刻意連結某些經驗的關聯性，將會驅使聽者走向言者所建構的真實架構或站在與之相同的立場來思考（謝文華，2002:218），如此在尋求支持與認同的面向上或許能提供一臂之力。第三，「無盟」的論述風格、言說方式應儘可能避免使用過於辯證性、理性的學術語言，特別是在面對一般大眾時，如能多使用感性訴求、在用詞遣字或語調上加入感性元素，或是使用群眾容易理解的詞彙話語，便能夠使受眾感同身受並發展出同理心，也才願意主動支持或參與行動。

有鑑於「公共化」路線的媒體改造運動仍在進行當中，因此本文希望藉由分析「無盟」推動「無線電視公共化運動」的語藝策略之效果與限制，能提供「無盟」（現已改名為「媒體改造學社」）以及未來欲從事媒體改革運動的相關人士或團體在運動語藝策略的擬定與運用上的一個參考依據。然而本文必須說明的是，本研究乃為個案研究，故分析結果對於其他社會運動的語藝策略模式能否完全適用仍有待確認與檢證。此外，如前所述，一個運動的成敗絕非單一因素便能決定，而是多重因

素互相作用下的結果（例如，運動團體與媒體之間的關係便是運動成員無法操控但又會深深影響運動結果的一個外在結構因素），因此本文從語藝批評觀點所提出的分析與建議，是試圖從另外一種觀察角度來思考問題，而非表示它們即為造成運動失敗的唯一因素。

參考書目

- 《中國時報》(2001年12月28日): (平議「黨政軍退出三台」與「公共化」爭議), 第2版。
- 《聯合報》(2002年1月2日): 釋股民營是黨政軍退出媒體的最佳道路, 第2版。
- 方念萱(2001):《傳播媒體的「公共性」問題:以公共電視為主的紮根法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上網日期:2004年2月27日, 取自 <http://nscnt12.nsc.gov.tw/PRQUERY/WPR21010.asp>
- 王甫昌(1999): 社會運動, 王振寰、瞿海源(編)《社會學與台灣社會》,頁501-536。台北:巨流。
- 王雪美(2000): 公營媒體何去何從? - 台灣新生報、新聞報在政權變天後的命運, 《目擊者》, 17:37-38。
- 王維菁採訪(2000): 無線電視台公共化值得考慮 - 專訪公共電視總經理李永得, 《目擊者》, 17:16-18。
- 石世豪、何榮幸、翁秀琪(2000年5月6日): 期待電視體制邁向民主化, 中國時報, 第15版。
- 朱元鴻(1993): 正當的(只不過是)語藝:從前蘇格拉底到後尼采, 《傳播文化》, 1:81-102。
- 朱全斌(2000): 台灣電視文化前途 - 比較英美台公視模式, 《當代》, 162:18-27。
- 何榮幸(2000): 媒體改造契機已經來臨? - 全民監督新政府落實「新中間傳播政策」, 《目擊者》, 17:5。
- 何榮幸(2000): 新中間傳播政策 Q&A - 陳水扁傳播政策白皮書精節版, 《目擊者》, 17:30-36。
- 吳宜蓁(2000):《議題正當性、資源動員與衝突管理策略 - 台北市廢公娼政策爭議之研究》,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上網日期:2004

- 年 2 月 27 日，取 <http://nscnt12.nsc.gov.tw/PRQUERY/WPR21010.asp>
- 林照真 (2001 年 12 月 15 日): 民間團體共同疾呼 政治人物退出媒體，《中國時報》，第 4 版。
- 林靜伶 (2002):《社會運動的正當性論述 - 連結與對抗的語藝策略》，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上網日期：2004 年 2 月 27 日，取自 <http://nscnt12.nsc.gov.tw/PRQUERY/WPR21010.asp>
- 林靜伶 (2001): 學術書寫中的理性與感性，論文發表於「中華傳播學會 2001 香港年會」。香港：浸會大學。
- 林靜伶 (2001):《社會運動的語藝批評》，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上網日期：2004 年 2 月 27 日，取自 <http://nscnt12.nsc.gov.tw/PRQUERY/WPR21010.asp>
- 林靜伶 (2000):《語藝批評：理論與實踐》，台北：五南。
- 林麗雲(2003): 坐而言，起而言：「無盟」的實踐，《台灣社會研究季刊》，50: 145-169。
- 林麗雲 (2001): 公共領域與公共媒體 - 英國政經學者的反思及援引做為台灣媒體改造的借鏡，《當代》，164:68-85。
- 林麗雲 (2001 年 12 月 16 日): 掌握媒體改造的契機！，《台灣日報》，第 9 版。
- 政治大學傳播學院媒體素養研究中心 (2002):《電視改革 針鋒相對？》，台北：政治大學傳播學院研究暨發展中心。
- 翁秀琪等 (2001):《無線電視公共化可行性評估報告》，行政院新聞局委託報告。
- 高菁黛 (2001):《政治人物的辯解類型 - 以宋楚瑜在興票案的辯解策略為例》，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錦華 (2001 年 12 月 27 日): 制定媒體公共介入制度，《聯合晚報》，第 2 版。
- 陳亮丰 (1998)。《紀錄片生產的平民化：95~98 年「地方記錄攝影工作者訓練計劃」的經驗研究》，國立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炳宏 (2002 年 1 月 5 日): 當媒體公共化議題被貼上標籤後，《自由時報》，第 15 版。
- 陳香玫 (1999): 衝突情境下公開信之類型分析，《1999 傳播論文選集》，中華傳播學會出版。
- 陳雅惠 (2001):《運動刊物中性別論述的演變 - 《婦女新知》的語藝觀察》，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鵬宇 (2001 年 10 月 29 日): 蘇正平：要將台視華視公共化，《勁報》，頭版。

- 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 (2001 年 5 月 23 日): 無盟發起人短訊 - 短評。上網日期: 2004 年 2 月 27 日, 取自: <http://twmedia.org>.
- 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 (2000): 【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成立宣言。上網日期: 2004 年 2 月 27 日, 取自: <http://twmedia.org>.
- 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2000): 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的成立經過、主張與未來計劃。上網日期: 2004 年 2 月 27 日, 取自: <http://twmedia.org>.
- 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 (2000): 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致台灣媒體公民公開信。上網日期: 2004 年 2 月 27 日, 取自: <http://twmedia.org>.
- 程宗明 (1999): 「黨政軍退出三台」之後 - 從批判政治經濟學思考無線電視制度的改造, 《廣播與電視》, 13:87-122。
- 程宗明 (2000): 數位化與公共化的抉擇 - 論數位電視時代的公共視聽利益, 《當代》, 162:28-45。
- 程宗明 (2001 年 12 月 18 日): 無線電視台釋官股 便宜了財團, 《聯合報》, 第 15 版。
- 馮建三 (2000): 從西歐公營電視模式轉化台灣電視生態, 《當代》, 162:12-17。
- 馮建三 (2000): 臺視華視公共化的意義與作法, 《廣告雜誌》, 111:14-16。
- 馮建三 (2001): 從西歐公營電視模式轉化台灣電視生態, 《當代》, 163:80-84。
- 馮建三 (2001 年 11 月 30): 「金陵女中媒體講演與討論」演講資料。
- 馮建三 (2001 年 12 月 20 日): 阻絕政治干預 私媒體未必好, 《聯合報》, 第 15 版。
- 馮建三 (2001 年 9 月 27 日): 電視改革 股權私有化不如公有化, 聯合報, 第 15 版。
- 馮建三 (2002): 台灣媒體改革運動八十年: 1921-2002, 未發表文章。
- 傳播學生鬥陣 (2000): 《將公共化的號角揚起, 迎接第二次電波革命! - 傳播學生鬥陣媒體公共化宣言》。上網日期: 2004 年 2 月 27 日, 取自: <http://twmedia.org>.
- 傳播學生鬥陣 (2001): 「媒體改造跨校巡迴座談會」宣言。
- 管中祥 (2001 年 3 月 24 日): 「文化批判論壇之二 電視改革無望論」座談會資料。
- 管中祥、劉昌德 (2000): 戰後媒體反對運動, 《台灣史料研究》, 16:22-54。
- 管中祥、魏玓 (2000): 「傳播學生鬥陣」與媒體運動, 《當代》, 162:46-57。
- 劉昌德 (2000): 邁向專業自主的公民媒體, 《目擊者》, 17:11-12。
- 謝文華 (2002): 《客家母語運動的語藝歷程 (1987-2001)》,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研究

所碩士論文。

- Andrews, J. R. (1983).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on the Study of Social Movements. *Central States Speech Journal*, 34:67-69.
- Bernard, L. B. (1983). Social movements: editor ' s commentary. *Central States Speech Journal*, 34:80-82.
- Cathcart, R. S. (1983). A confrontation perspective on the study of social movements. *Central States Speech Journal*, 34:69-74.
- Cathcart, R. S. (1980). Defining social movements by the rhetorical form. *Central States Speech Journal*, 31:267-273.
- Cathcart, R. S. (1972). New approaches to the study of movements: Defining movements rhetorically. *Western Speech*, 36:82-88.
- Cox, R. J. (1982). The die is cast: Topical and ontological dimensions of the locus of the irreparable.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Speech*, 68:227-239.
- Griffin, L. M. (1952). The rhetoric of historical movement. *Quarterly Journal of Speech*, 38:184-188.
- Simons, H. W., (1970). Requirements, Problems and Strategies: A Theory of Persuasion for Social Movements. *Quarterly Journal of Speech*, 56:1-11.
- Stewart, C. J., Smith, C. A. & Denton, R.E. (1994). *Persuasion and Social Movements*. 3rd ed. Prospect Heights, Ill: Waveland Press.
- Stewart, C. J. (1983). A Functional Perspective on the Study of Social Movements. *Central States Speech Journal*, 34:77-80.
- Stewart, C. J. (1980). A Functional Approach to the Rhetoric of Social Movements. *Central States Speech Journal*, 31:298-305.
- Wilkinson, C. A. (1976). A rhetorical definition of movements. *Central States Speech Journal*, 27:88-94.

The Rhetorical Analysis of a Media Reform Movement: The Case of “ Campaign for Citizens ’ TV ”

Ching-Ting Wang*

ABSTRACT

“ The Campaign for Citizens ’ TV ” is significant in media reform history in Taiwan. This article contributes to our understanding of media reform movement rhetoric. Since its idea of public TV is an unfamiliar and abstract concept in Taiwan, from the beginning, the movement had faced the difficulties of building legitimacy. The Campaign for Citizens ’ TV met those difficulties by transforming perceptions of reality, employing reasoning appeal, coactive and transcendence strategies. The movement members also took several measures of actions, such as joining political conferences, conducting research, holding seminars or speeches, and so on. However, their strategies only achieved preliminary persuasive functions, and the values employed by the campaigners were not connected with their targets. Therefore, we suggest that future campaigners adjust rhetoric strategies according to their audiences.

Keywords : Campaign for Citizens ’ TV, media reform movement, public television, rhetoric of social movement.

* Ching-Ting Wang is MA student in the Graduate Institute of Mass Communication of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Email:rola.run@msa.hinet.net